

學中民國
冊手師教動活體團
第三冊

編主館譯編立國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 正式本初版

國民
中國
團體活動教師手冊 (第三冊)

定價：(由教育部核定後公告)

主編者
編審者

國立編譯館

立

編

譯

館

國立編譯館國民中學團體活動科教科用書編審委員會

主任委員

顏秉輿

委員

王大勇

王鶴齡

史濟鎧

李仁德

李適中

吳和枝

沈六

汪其樣

林有土

洪有義

陳明印

張明川

黃玉

黃振球

黃美蘭

楊瑩

戴南祥

編輯小組

王大勇

史濟鎧

林有土

黃玉

總訂正

顏秉輿

出版者

立

編

譯

館

地址：臺北市古亭區10770舟山路二四七號

電話：三六二六一七二

九

十

家

書

局

(名稱詳見背面)

經銷者

臺

灣

書

店

門市部：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七二號 電話：三九二八八四三

印刷者

內文：宏

章

印

刷

廠



91265552

編輯大意

燕錫教育學院
圖書館藏

一、本手冊依據民國七十二年七月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學團體活動課程標準編輯，供國民中學教師暨訓導工作同仁指導與策畫團體活動參考之用。

二、本手冊自民國七十三年八月開始，每學期編印一冊，至七十六年一月已完成全套共六冊，經提供國中教師試用，並經教育部編製調查問卷及分區舉行座談會，絕大多數教師咸認為本手冊符合該項課程標準，切合實際需要，並表示相當滿意。

三、編審委員會為求本手冊更便於國民中學教師參考利用，對原編之手冊內容，自七十六年八月開始重新修訂。修訂之重點包括各冊內容之調整與增刪、活動範例中活動指導計畫表之修正與改寫、參考資料之刪減與參考書目之補充，期能更切合教師指導之需要。

四、經修訂後之本手冊，其內容每一冊均包含：①團體活動的理論基礎；②團體活動的實施與指導；③團體活動的評鑑。各冊分別另含若干活動範例及參考資料：第一冊為自治、社會及綜合活動；第二冊為學藝活動；第三冊為康樂活動；第四冊為體能活動；第五冊為技能活動；第六冊為科學活動。

五、第一冊中之團體活動的理論基礎、團體活動的實施與指導及團體活動評鑑之內容，較其他各冊相同部分略詳細，目的在供對團體活動理論有興趣探討之教師參考。

六、本手冊因偏重對國中教師指導團體活動實務之協助，故敦請國中指導團體活動具有實際經驗之教師提供各種範例及參考資料，提供者之姓名及其服務學校均註明於各範例之前，以重撰作，並利切磋。

七、本科目基於學生活動之基本特性，注重輔助啓發、創造思考、手腦併用及躬行實踐，故不採用課本教學方式，指導教師可以把握課程目標，參照本手冊提供之理念說明指導原則，設計活動內容與進行方式，追求最大成效。

八、本手冊雖經修訂，然而由於活動內容頗廣，修訂之時間亦不十分充裕，疏漏自屬難免，尚請使用者之教師及訓導工作同仁，不吝指正。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課程目標

壹、發展合羣心性，鍛鍊自治能力，奠定民主基礎。
貳、增進自我認識，修養優良品格，加強公德實踐。
叁、統整各科教學，融貫學習內容，增強思考能力。
肆、擴展活動興趣，養成勤勞習慣，磨鍊創造能力。
伍、涵養藝術情趣，充實康樂生活，陶冶高尚情操。
陸、適應個別差異，發掘特殊才智，善盡服務目的。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教師手冊 第三冊

目 錄

編輯大意	(一)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課程目標	(三)
第一部分 團體活動的理論探討	一
壹、團體活動的意義	一
貳、團體活動的功能	二
參、團體活動的性質	六
附錄——理論部分參考書目	七
第二部分 團體活動的計畫與指導	九

壹、團體活動的內容	九
-----------	---

貳、團體活動時間的分配	一一
-------------	----

參、團體活動實施的原則	一二
-------------	----

肆、團體活動的行政組織與計畫擬訂	一六
------------------	----

範例（一）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實施計畫	一九
--------------------	----

伍、團體活動的經費與社會資源	二五
----------------	----

陸、團體活動計畫	二八
----------	----

第三部分 團體活動的評鑑	二九
--------------	----

壹、評鑑的目的	二九
---------	----

貳、評鑑的範圍	三〇
---------	----

參、評鑑的原則	三一
---------	----

肆、評鑑的實施要領	三二
-----------	----

範例（二）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意見調查表	三三
---------------------	----

範例（三）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綜合評鑑表	三五
---------------------	----

範例(四)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分組活動績效評鑑表	三六
範例(五)	國民中學團體活動評鑑成績登記名冊	三七
範例(六)	分組活動——以自我反省方式評鑑康樂類的圍棋組	三八
範例(七)	分組活動——以意見調查方式評鑑康樂類的民族舞蹈組	三九
範例(八)	分組活動——以檢討座談方式評鑑康樂類的土風舞組	四〇
範例(九)	分組活動——以心得報告方式評鑑康樂類的管樂組	四二
附錄——評鑑部分參考書目		四三

第四部分 分組活動的實施

壹、分組活動計畫之擬訂	四五
一、分組活動指導計畫表之內容	四五
二、分組活動指導計畫表之擬訂	四六
貳、分組活動實施要點	四六
一、一般實施要點	四六
二、康樂活動實施要點	五二

叁、康樂活動範例

範例（十）	民族舞蹈社活動範例	五三
範例（十一）	土風舞社活動範例	五四
範例（十二）	管樂隊活動範例	六四
範例（十三）	鼓號樂隊活動範例	七六
範例（十四）	圍棋社活動範例	八五
範例（十五）	合唱團活動範例	九三
範例（十六）	口琴社活動範例	一〇六
範例（十七）	民歌社活動範例	一一九
範例（十八）	話劇社活動範例	一三八
範例（十九）	國劇社活動範例	一四五
範例（二十）	舞棒隊活動範例	一五三
範例（二十一）	國樂社活動範例	一六一
範例（二十二）	國樂社活動範例	一九六

第一部分 團體活動的理論探討

壹 團體活動的意義

團體活動 (Group Activities) 從字面上解釋就是與個人相對的一羣人的活動，不過，這裏所稱的團體活動是指一羣學生的活動，而不是指一羣普通人的活動。

此種活動對各級學校有實際教育貢獻。近六十年來已經獲得世界各國普遍的重視，其在教育上的功能與價值則更受到教育學者廣泛的討論。惟由於各家的立場和觀點的不同，強調團體活動的不同性質，因而對於此項活動被冠以許多的名稱。諸如：課外活動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非課程活動 (Non-curricular Activities)、半課程活動 (Semi-curricular Activities)、非正式課程 (Informal Curriculum)、協課活動 (Allied Activities)、科際課程 (Inter-curricular Activities)、聯課活動 (Cocurricular Activities)、同課程活動 (Collateral Activities)、第三課程 (The Third Curriculum)、超課程活動 (Super-curricular Activities)、課程化活動 (Curricularized Activities)、社會化活動 (Socialized Activities)、統整活動 (Integrative Activities)、公民活動 (Citizenship Training Activities)、校園活動 (Campus Activities)、級外活動 (Extra-Class Activities)、戶外教育 (Outdoor Education) 和學生活動 (Student Activities) 等等。儘管名稱很多，但較為國

人所熟悉的，則有課外活動、社團活動、聯課活動、學生活動和團體活動。不管其名稱為何，它實際的意義是指學校所進行的學生活動。這種活動是以學生為主體，依照學生的興趣和意願選擇參加，受學校的輔助，並有專人指導。此種活動的價值，在過去曾有不少爭論，但在今天很多國家承認其為課程，或至少承認其與課程具有同等價值，為實現教育的目標之重要活動。

貳 團體活動的功能

一、在德育上的功能

(一)增進自我認識、修養優良品格

培養有道德的人，無論如何是教育的重要目標。只有知識而沒有道德的人，不但不能享受知識的成果，反而會因知識而造成更多更大的禍害。社會上許多犯罪的案例，足以證明。因此，如何有效透過教育的作用，培養學生優良品格，已經是今天教育上最迫切的課題。

道德觀念的培養，雖然可透過各學科的教學加以陶鑄，但是真正道德形成的動力，仍必須發自自我的認識，因為自我和品格均與團體有關，如果個體不與他人接觸，即無法知曉自我和品格。

學生從團體活動中，一方面表現自己的行為，從自我的表現中觀察他人的反應，另一方面可以欣賞別人的品格，產生社會化的作用，故團體活動是增進自我認識和修養品格的重要途径。

(二)實踐道德行為、建立公德基礎

團體活動不但可以增進學生自我認識，達到修養個人品格的目標，同時，還可以讓學生實踐道德行為，實施自治建立公德基礎。蓋道德教育的成效，必須由道德行為的表現才能獲得承認，而道德行為又必須付諸實踐，才能產生真正的價值。學生在團體活動中爲了爭取地位，必然依照社會規範實踐道德行為，進而形成良好習慣，成爲公德的基礎。

二、在智育上的功能

(一)統整各科教學、融貫學習內容

爲了保持學科教材的邏輯系統，學校中的課程多以分科的形式編製，學生所學得的內容也就成爲支離破碎的狀態。然而學生所需要的生活經驗卻是完整的，爲了解決生活上所遭遇的問題或者謀求適應一個新的環境，學生所需要的經驗可能來自許多不同的學科。雖然教育家在課程編製的方法上力求補救，但是，正規的課程，總不能與學生實際生活情境完全吻合。

團體活動本來就是根據學生的需要而產生的，故活動的內容也就是學生生活的內容。在團體活動中學生運用來自各種學科的既有經驗，針對活動情境解決實際問題，因而產生了統整各科教學和融貫學習內容的作用。此一統整學習經驗的作用，在教育功能上有極高的價值。

(二)啓發研究興趣、增進思考能力

團體活動是以學生的興趣爲參加的根據，故學生在活動中大都表現較強的學習動機，同時，由於活動的方式，不受教材的限制，活動的情境可以根據學生的能力和需要自由延伸和擴充，對於學生的研究

興趣很容易產生啓發的作用。

同時，學生在活動中爲了解決疑難則必須運用他們的思考，一旦問題獲得了解決，其思考的成果又成爲進一步思考活動的素材和動力，故團體活動對於思考能力的增進也有很大的幫助。

（三）適應個別差異、發掘特殊才能

在團體活動中學生不但表明了他們的興趣和愛好，同時，也展示了他們的特殊才能。在現有的學校教育設施中往往由於客觀條件的限制，諸如：班級人數衆多、教學時數有限、教師負荷太重等等使學生在學習活動中，沒有適當機會表明其特殊才能，個別的需要也很難獲得滿足。可是在團體活動中不但沒有這些限制，而且大家特別欣賞個別的特殊表現。因此個人的特殊才能可以充分地發揮，個別的需求也可以從活動中得到滿足。故團體活動對於個別差異的適應和特殊才能的發掘，均有很大的貢獻。

三、在體育上的功能

（一）養成勤勞習慣、促進身心發展

學生在許多團體活動中，不但要定時參加，而且要經常練習，學生因而養成守時、有恆和勤勞的習慣。又因爲在團體活動中可以鍛鍊體魄和學習康樂技能，對於身心的發展，均產生直接貢獻。

（二）培養公正態度、激發進取精神

透過各種競賽活動，學生不但要嚴守競賽規則，培養勝不驕敗不餒、公正無私的態度，並且可以在各種活動情境中，訓練堅毅不拔、樂觀進取的精神。這種態度和精神對個人的事業和成熟有莫大的影

響。

四、在羣育上的功能

(一)鍛鍊自治能力、發展合羣心性

個體不能離羣獨居，必須在社會中生存。但在羣居的社會生活中，個體必須具備若干條件，社會才能和諧發展。團體活動不僅供給學生一個他們自己的社會，而且還供給他們一個動態的活動情境，學生在這一個社會中必須運用他們自己的能力去解決一切問題，故他們的自治能力首先獲得良好的鍛鍊。這種能力就是民主社會中每一個良好分子應有的條件，同時，學生透過動態的活動，從與其他分子的實際交往中，自然的養成與他人互助合作的習慣和羣體利益的考慮，對於羣性的發展有極大的幫助。

(二)增進適應能力、發揮服務精神

學生由於遺傳、教育及環境的不同，而形成個別差異。在靜態的學習活動中，學生的個別差異彼此相互影響不大，但在動態的活動情境中，相互間的交往增加，利害與共，不同意見之間需要協調，不同的個性需要尊重。團體活動所提供的學習情境是多變的而不是固定的，對於適應能力的增進，有良好的效果。同時，學生爲了爭取在團體活動中的社會地位，總是竭盡所能，力求表現，對於服務精神的發揮，也是極好的訓練。

五、在美育上的功能

（一）涵養藝術情趣、陶冶高尚情操

在教育目標上，除了要培養職業技能，藉以維持個體的生存，更要充實生活的內容，提高生活的境界。因此藝術情趣的培養和高尚情操的陶冶，在學校教育目標上，占有極重要的地位。然而在一般知識教學活動中，對於此一目標很難發生具體效果，在團體活動中，學生不但可以透過音樂和美術活動，增進欣賞的能力，而且可以從各種活動的設計、場地的布置、活動成果的發表和鑑賞中涵養藝術情趣，進而陶冶高尚的情操。

（二）充實康樂技能、提高生活品質

自從產業革命發生以來，機器代替了勞力，人類因而有較多的時間供自己支配，因此，在教育上遂產生新的要求，希望增進個體的康樂活動，可以依照他們的興趣，學習各種康樂技能。這些技能對於他們的休閒生活有很大的幫助，進而對於整個社會風氣，也有良好的影響。

叁 團體活動的性質

一、以學生為主要考慮 學校的課程一向代表成年人的經驗或累積的文化。教育家希望透過這些課程，幫助青少年繼承文化傳統，適應社會環境。不論其實際功效如何，至少這些課程與教材皆按照成人的眼光去衡量的。至於團體活動則是由學生的實際需要而產生，舉凡活動的設計和進行均以學生為主。

二、以學生的興趣為內容的取捨 團體活動是一種彈性很大的課程，它可以根據學生的興趣和需要，隨時剪裁人生的經驗、技能、知識、習慣、態度、感情……等融會其中。它也可以借用其他學科的

材料，充實其活動的內容，使學生涵泳其間，確收經驗統整的功效。

三、不得違背國家和學校的教育目標 國家的教育宗旨是所有教育活動的最高指導原則，因此，團體活動雖然強調學生自主、自發、自動、興趣等原則，但仍然是學校課程的一種，故必然遵守國家和學校的教育目標。設若有所牴觸，則學校就可以制止該項活動的進行。因此大多數學校對於團體活動都要求事前申請，經過學校批准後才能舉辦，也有的學校是委託指導教師代負審核的責任。

四、必須在專人輔導之下進行 爲了確保團體活動的成功和獲得預期的學習效果，學校裏一切學習活動，都應該在教師的輔導之下進行，團體活動亦不例外。

雖然團體活動以學生爲主體，但是爲了使活動能夠順利進行，參加的學生能獲得較多的經驗，防止不必要的紛擾和意外事件的發生，以及適當的輔導，團體活動應該在輔導人員的輔導之下進行，特別是在國中階段，由於學生年齡尚輕，經驗不足，此項需要更爲明顯。

附錄——理論部分參考書目

- 一、李相勗等：課外活動，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二十五年。
- 二、楊寶乾：怎樣辦理大專社團活動，幼獅文化事業公司，民國五十一年。
- 三、楊寶乾：談課外活動，僑民教育委員會，民國五十三年。
- 四、鄭世興：近代中外教育家思想，臺灣書店，民國五十六年。
- 五、青輔會：各國青年活動簡介，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民國五十六年初版。

- 六、中華書局編輯部：西洋教育史，中華書局，民國五十七年。
- 七、雷渝齊：課外活動的理論與實際，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學生活動中心，民國五十七年初版。
- 八、吳康：近代西洋哲學要論，華國出版社，民國五十九年。
- 九、崔載陽：現代教育思想，帕米爾書局，民國六十二年。
- 十、楊極東：我國大學院校學生課外活動現況調查研究，正中書局，民國六十五年初版。
- 十一、厲威廉：美國近年來大學學生課外活動之發展，幼獅文化事業公司，民國七十二年初版。
- 十二、蔡武志等：社團理念，復文書局，民國七十七年初版。
- 十三、Frederick, Robert W. (1959) *The Third Curriculum*, New York: Appleton Century Company, Inc.
- 十四、Jones, Galen (1972)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in Relation to the Curriculum*, New York: AMS Press.
- 十五、Kilzer, Louis R.; Stephenson, Harold H.; Nordberg, H.O. (1956) *Allied Activities in the Secondary School*,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